

衡阳市安全生产委员会

公 告

2017 年第 1 号

安全生产重大隐患挂牌督办公告

为促进重大事故隐患的排查治理,有效防范和遏制群死群伤事故发生,根据省、市安全生产重大事故隐患挂牌督办与治理销号办法的有关规定,经各地各有关部门申报、衡阳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审查认定,衡阳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决定对耒阳市天汇公交公司、南岳丰收水库衡山南干渠神户圪渡槽 2 项重大事故隐患治理进行挂牌督办。

有关地区、有关部门和有关单位要按照市级重大事故隐患挂牌督办工作要求,制定整改方案,明确整治措施,落实整改资金、责任和预案,确保隐患限期整改到位。同时,欢迎社会各界和广大人民群众向衡阳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及有关安全监管部门举报和反映重大事故隐患并监督隐患整治工作。

举报电话:0734—8869311,12350;地址:衡阳市华新开发区天柱路 9 号;邮编:421001。

附件:市安委会挂牌督办重大事故隐患名单(2017 年第一批)

衡阳市安全生产委员会

2017 年 9 月 6 日



附件

市安委会挂牌督办重大事故隐患名单

(2017 年第一批)

1. 耒阳市天汇新能源客运有限公司事故隐患

(1) 隐患现状: 耒阳市天汇新能源客运有限公司名下 89 台新能源客车, 于 2016 年租赁到山东省聊城市天虹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山东鸿鹄汽车有限公司、聊城市银河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租赁的 89 台新能源大客车 2017 年 6 月年检到期, 迄今未能年检, 存在着重大交通运输事故隐患。

(2) 治理责任单位: 耒阳市人民政府。

(3) 协调督办单位: 衡阳市交通运输局、衡阳市交警支队。

(4) 整改时限: 2017 年 10 月 30 日

2. 南岳丰收水库衡山南干渠神户圪渡槽事故隐患

(1) 隐患现状: 南岳丰收水库衡山南干渠神户圪渡槽始建于上世纪 70 年代, 为衡山县开云镇基本农田灌溉水主干渠道, 已多年处于闲置状态。神户圪渡槽安全现状日益严峻, 水泥风化脱落, 钢筋裸露, 水渠部分水泥墩已经发生倾斜, 因水渠底下为樟树桥村主干道, 故村民的生命财产安全受到严重威胁。

(2) 治理责任单位: 南岳区人民政府。

(3) 配合治理责任单位: 衡山县人民政府。

(4) 协调督办单位: 衡阳市水利局。

(5) 整改时限: 2017 年 12 月 31 日